证券代码：301021　　证券简称：英诺激光　　公告编号：2026-056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完成董事会的换届工作。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并选举 ZHAO XIAOJIE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1. 董事长：ZHAO XIAOJIE 先生；

2. 非独立董事：ZHAO XIAOJIE 先生、侯丹女士、满如海先生；

3. 独立董事：刘雪明先生（会计专业人士）、代明华先生、王涛先生；

4. 职工代表董事：申乐女士。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6-043）、《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2026-049）。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各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1.审计委员会：刘雪明先生（召集人）、代明华先生、申乐女士；

2.提名委员会：代明华先生（召集人）、ZHAO XIAOJIE 先生、王涛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涛先生（召集人）、刘雪明先生、满如海先生；

4.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ZHAO XIAOJIE 先生（召集人）、侯丹女士、代明华先生。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上述委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资格。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1.总经理：ZHAO XIAOJIE 先生；

2.副总经理：晏恒峰先生；

3.财务总监：陈文先生；

4.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勇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白静女士。

晏恒峰先生、陈文先生、张勇先生、白静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管任职资格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勇先生、白静女士；

2.电话：0755-86353200；

3.邮箱：inno@inno-laser.com；

4.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创路南山智城 A2 栋 11 楼证券部；

5.邮编：518055。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以及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 ZHAO XIAOJIE 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ZHAO XIAOJIE 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之一，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公司与其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明确规定了董事会和总经理的职权，ZHAO XIAOJIE 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公司董事任期届满离任人员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文先生、LIN DEJIAO 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陈文先生离任董事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LIN DEJIAO 先生离任董事职务后继续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LIN DEJIAO 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5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离任后其持有股份变动均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进行管理，其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3 日

附件 1：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晏恒峰先生：男，198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激光工程研究院，获光学工程博士学位，北京工业大学数理学院博士后。擅长精密光机电装备、激光应用技术、激光先进制造技术等领域的技术研究，国家科技部专家库入库专家，承担过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北京市科技计划等科研项目。获授权专利30余项。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自2019年6月加入公司，现任英诺光伏设备（江苏）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4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晏恒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1,442 股，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陈文先生：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金多多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兼任深圳亨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起至2026年11月2日任公司董事。2019年3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4,813 股，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张勇先生：男，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和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工程师、产品和运营部部长、高级企管经理、投资银行部高级投资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职位。2021年10月起至今先后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6,900 股，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附件 2：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白静女士：198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2013 年 10 月获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5 年 8 月起至今任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白静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相关规定。